

驻马店市政府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驻政采购-2025-06-14

采购项目名称：DNA 试剂耗材

采 购 人：驻马店市公安局

采购代理机构：智远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五年六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1、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说明
	3、竞争性磋商文件
	4、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5、响应文件递交要求
	6、磋商的程序及相关要求
	7、评定成交标准/评定成交原则
	8、合同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DNA 试剂耗材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DNA 试剂耗材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 年 06 月 25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性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驻政采购-2025-06-14
- 2、项目名称：DNA 试剂耗材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预算金额：1621600.00 元；最高限价：16216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驻政采购 -2025-06-14A	DNA 试剂耗材 A 包	1621600.00	1621600.00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采购内容：采购 DNA 试剂耗材（详细内容及要求见磋商文件）

5.2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内

5.3 质量要求：达到合格标准，满足采购人要求

- 6、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内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磋商：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落实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监狱/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文件规定。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标包采购活动或未划分标包的同一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平台查询截图或承诺函）。

3.2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此项查询以信用中国网站自动链接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为准）、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时间：2025年06月13日至2025年06月19日，每天上午08:00至12:00，下午15:00至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ggzy.zhumadian.gov.cn>）。

3、方式：凭CA密钥登陆会员系统并按网上提示免费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及资料。

4、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时间：2025年06月25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ggzy.zhumadian.gov.cn/>）”网站。

五、响应性文件的开启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5年06月25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五厅。

六、发布公告的媒体及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供应商需要递交电子响应文件，无需递交纸质文件。

2、响应文件的上传/递交截止时间（磋商截止时间，下同）和地点见磋商文件。加密电子响应文件（*.ZMDTF格式）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交易平台

(<https://ggzy.zhumadian.gov.cn :8820/TPBidder>) 上传完成。

3、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供应商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驻马店不见面开标系统(<https://ggzy.zhumadian.gov.cn :9190/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及相应的配套硬件设备（摄像头、话筒、麦克风等），完成远程解密、文件传输、提疑澄清、开标唱标、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供应商必须使用能正确解密响应文件的“CA 锁”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远程解密，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供应商撤销其响应文件，系统内响应文件将被退回；因采购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导致无法按时完成响应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友情提示：若供应商已领取副锁（含多把副锁）请注意正副锁的使用差别）。

4、远程开标前，供应商务必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交易平台(<https://ggzy.zhumadian.gov.cn :8820/TPBidder>)响应文件上传模块中使用“模拟解密”功能，验证本机远程自助解密环境。

5、逾期上传/送达的或者未上传/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驻马店市公安局

地址：河南省驻马店市驿城区金水路 48 号

联系人：刘先生

联系方式：1863967537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智远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郑州市高新区莲花街 11 号 1 幢 5 层 A 座号

联系人：朱少堃

联系电话：0371-56271905、15893950654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朱少堃

联系电话：0371-56271905、15893950654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名称：DNA 试剂耗材

项目编号：驻政采购-2025-06-14

二、技术参数：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单位	性能及技术指标
1	案件检验 Y 染色体试剂盒	2 盒	1. 试剂型：数量以 100 人份/盒计算（25ul 标准体系）； 2. 采用试剂盒为六色荧光技术，至少包含 40 个 Y-STR 基因座，必须包含公安部要求的 20 个核心基因座和 15 个优选基因座，多出的基因座必须涵盖在公安部备选基因座中。核心基因座 20 个：DYS19、DYS385、DYS389I、DYS389II、DYS390、DYS391、DYS392、DYS393、DYS437、DYS438、DYS439、DYS456、DYS458、DYS448、DYS635、GATA-H4、DYS481、DYS533、DYS576。优选基因座 15 个：DYS643、DYS460、DYS549、DYS449、DYS518、DYF387S1、DYS627、DYS570、DYS527、DYS447、DYS444、DYS557、DYS596；20 个核心基因座需小于 350bp，20 个核心+15 个优选基因座需小于 500bp； 3. 试剂盒至少包含 3 个 Y-indel； 4. 最大检测片段不超过 550 bp，内含不少于 12 个 Mini-STR（扩增子长度在 250 bp 以下）有利于对案件样本中降解检材的检测，可以获得更多 Y 染色体信息； 5. 扩增产物中含不少于 2 个内部质量参考（IQCS, Internal Quality Control），用于判定 PCR 扩增效率； 6. 应用快速扩增酶和高效缓冲体系，扩增时间不超过 70 分钟； 7. 为提高检出灵敏度，对低浓度模板尽可能获得有效分型，扩增体系中模板占比不低于 70%； 8. 在具有高女性背景的情况下，如男性：女性=1:2000（女性 1ug 摄入量）时，使用本试剂盒检测仍可分辨获得完整的 Y-STR 分型信息； 9. 基因座分型检测试剂盒符合《法庭科学人类荧光标记 Y-STR 复合扩增检测试剂检测作业指导书》的要求，相邻常见等位基因间隔 > 8bp。（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10. 含有不少于 440 个等位基因和 266 个虚拟 Bin, 增强等位基因的判读，有效降低 OL 的产生； 11. 针对疑难微量检材，供应商有能力提供同品牌的冻干型试剂盒，该试剂盒基因座至少包含 40 个 Y-STR，支持全体系统模板扩增，试剂盒每个反应独立包装，减少扩增体系配置分装环节，避免试剂交叉污染； *12. 针对陈旧降解检材，供应商有能力提供同品牌小片段试剂盒，该试剂盒可同时扩增和检测不少于 35 个基因座，包含公安部要求的 20 个核心基因座和 15 个优选基因座，试剂盒最大扩增片段小于 320bp，扩增时间小于 50min，并且经过《公安部刑事技术产品质

			量监督检验中心》检测。
2	案件检验常染色体试剂盒	4 盒	1. 试剂型：数量以 200 人份/盒计算（25ul 标准体系）； 2. 采用六色荧光技术，单管同时扩增不少于 25 个基因座，包括 24 个 STR 位点和一个插入缺失位点 Y-indel，两个内控质量参考（QTS，QTL）。D18S51、FGA、D21S11、D8S1179、VWA、D13S317、D16S539、D7S820、TH01、D3S1358、D5S818、CSF1PO、D2S1338、D19S433、D1S1656、D12S391、D2S441、D10S1248、TPOX、D22S1045、D6S1043、Penta E、Penta D、Amelogenin。 3. 为提高疑难、陈旧样本检出率，公安部要求的 20 个核心位点最大片段不超过 425bp； 4. 试剂盒必须包含 2 个内控质量参考（IQC）标记物，可用于样品质量（如抑制物、降解）的快速评估； 5. 包含 11 个以上扩增长度小于 220bp 的 Mini 位点，便于降解样品信息的获取，对于降解 DNA 和疑难样品更容易得到完整 DNA 分型信息，数据更精确更可靠； 6. 具有中国安全技术防范认证中心颁发的《中国公共安全产品认证证书》。 7. 为提高检出灵敏度，对低浓度模板尽可能获得有效分型，扩增体系中模板占比不低于 70%。 8. 针对疑难微量检材，供应商有能力提供同品牌的冻干型试剂盒，该试剂盒基因座至少包含 23 个常染色体 STR，支持全体系统模板扩增，试剂盒须录入“全国公安机关 DNA 数据库”。 *9. 针对陈旧降解检材，供应商有能力提供同品牌小片段试剂盒，该试剂盒可同时扩增和检测不少于 20 个基因座，包含 20 个新 CODIS 核心位点，包含的基因座：D2S441、D5S818、D21S11、D16S539、D1S1656、AMEL、D3S1358、D13S317、D7S820、D2S1338、D18S51、D19S433、D22S1045、D8S1179、vWA、TPOX、D10S1248、D12S391、CSF1PO、FGA、Penta D、D6S1043、TH01、Penta E，试剂盒最大片段不超过 300bp，扩增时间不超过 40min，并且经过《公安部刑事技术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检测。
3	案件微量检验常染色体补充试剂盒	10 盒	1. 6 色荧光检测，不少于 26 个基因座的复合扩增，基因座包括 D1S1656、D2S441、D2S1338、D3S1358、D5S818、D6S1043、D7S820、D8S1179、D10S1248、D12S391、D13S317、D16S539、D18S51、D19S433、D21S11、D22S1045、Amelogenin、CSF1PO、FGA、PentaD、PentaE、TH01、TPOX、vWA、DYS391、DYS576； 2. 试剂盒包含扩增所需全部试剂，为保证同批次试剂的稳定性及扩增效果，不接受内标另外配置； 3. 试剂盒包含 11 个片段大小低于 250bp 的基因座，可有效针对降解样本； *4. 试剂盒包含至少 3 个 Y-STR 基因座，帮助判断混合样本中是否存在男性 DNA 以及男性个体数量； 5. 试剂盒采用快速 PCR 程序，70 分钟内完成 PCR 扩增； 6. 试剂盒已通过“中国安全技术防范认证中心”认证；

			7. 试剂盒有效期两年及以上； 8. 试剂盒规格：25ul 体系 200 次反应/盒； 9. 提供厂家免费安装 Matrix 及终身免费售后服务承诺书。
4	案件微量检验常染色体试剂盒（核心产品）	10 盒	1. 5 色及以上荧光检测，不少于 20 个位点复合扩增； 2. 位点必须包含全球通用 DNA 联合索引系统（CODIS）13 个位点、高分辨率 5 碱基重复序列位点（Penta E, Penta D），以及 D1S1656、D2S1338、D6S1043、D12S391、D19S433、Amelogenin； 3. 单个试剂盒必须包含扩增所需全部试剂（热启动酶、引物对、内标、等位基因 Ladder、扩增用水），无需另外配置及购买； 4. 可以直接扩增 FTA 卡、棉签、血滤纸，扩增时间小于 1.5 个小时； 5. 试剂盒保质期两年及以上； 6. 提供生产厂家免费的售后服务承诺书； 7. 试剂盒规格：200 人份/盒。
5	建库试剂盒	11 盒	1. 试剂型：数量以标准体系（25ul）200 人份/盒计算。 2. 试剂盒须单管同时检测至少 30 个 STR 基因座，包含 D3S1358、vWA、D1S1656、CSF1PO、D8S1132、D19S253、D3S3045、Amelogenin、D8S1179、D21S11、D16S539、TPOX、D6S477、Penta D、D2S441、D5S818、TH01、FGA、D15S659、D22S1045、D19S433、D13S317、D7S820、D6S1043、D10S1435、D10S1248、D2S1338、D18S51、D12S391、Penta E、SE33。 3. 试剂盒至少包含一个 Y-indel 和 1 个 Y-STR 基因座，用于男性样本的快速识别。 *4. 试剂盒可兼容公安部最新的打拐数据库的基因座位点，包含 14 个以上小于 250bp 的基因座，更利于降解检材的检出。 5. 试剂盒采用免提取直接扩增技术，针对血滤纸、FTA 卡、口腔拭子免提直扩，也可兼容提取的模板。 6. 具有中国安全技术防范认证中心颁发的《中国公共安全产品认证证书》 7. PCR 扩增时间小于 80min。 8. 当阳性样本 DNA 浓度低至 0.5ng 时仍能检出全部 STR 分型。 9. 为保证建库服务的准确性，试剂盒实体 bin 数量不得低于 460 个，实体 bin 和虚拟 bin 总数不低于 650，提供厂家出具的 Panel&bin 文件及 IDX 导出的 Ladder 图谱。
6	内标	1 盒	配套扩增试剂盒用分子量内标。
7	超微量磁珠 DNA 提取试剂盒（全自动专用）	40 盒	*1. 试剂盒需与采购方现有全自动 24 道微量 DNA 提取工作站完全匹配； *2. 可用于血液(斑)、唾液(斑)、精液(斑)、毛发、组织等常规检材及陈旧、污染、降解和微量检材等疑难检材的 DNA 提取纯化； *3. 试剂盒包装组成如下：封装试剂的 48 孔反应板且均为深孔板，另配有试剂相应数量的盒装吸头，封装好的消化液，相应数量的磁套，洗脱条；另需配套的 24 孔嵌套离心套板、24 孔空白收集板和洗脱液； *4. 试剂盒规格：96 人份/盒；

			*5. 产品为原厂包装产品，生产厂家应做到免费售后服务，且试剂应相匹配； *6. 试剂盒保质期一年。
8	全自动混合 DNA 提取试剂盒	100 盒	1. 试剂盒需与采购方现有全自动 24 道微量 DNA 提取工作站完全匹配； 2. 用于完成混合斑检材男女成分的分离和纯化，分离纯化性侵案件中混合斑检材； *3. 包装组成：封装试剂的 48 孔反应板且均为深孔板，相应数量的封装盒装吸头，封装的消化液、裂解液，相应数量的磁套，洗脱条；另需配套的专用于处理混合斑检材的 24 孔嵌套离心套板、24 孔空白收集板和洗脱液； 4. 试剂盒规格：16 人份/盒； *5. 试剂应相匹配； 6. 试剂盒保质期一年。
9	微量手工提取试剂盒	2 盒	1. 试剂盒由离心筛管&收集管、核酸吸附柱&收集管、裂解液、结合液、漂洗液、洗脱液、静电增敏液、Carrier DNA 组成； 2. 能够对微量脱落细胞进行核酸提取，适用于案件检材，单个样本处理时间 45-50 分钟； *3. 离心柱法，含 carrier DNA； *4. 核酸吸附柱&收集管单独包装并储存于 4 摄氏度； 5. 离心转速不超过 12000rpm，洗脱体积 20ul； 6. 提取 DNA 产物 OD 260/280 >1.8； 7. 产品规格：96 人份/盒； 8. 试剂盒保质期一年。
10	POP-4 胶（960 次）	15 盒	1. 即插即用型，进样即可运行。 2. 用于 960 个样品，液体分离胶，用于法医 STR 分析，3500 型 DNA 测序仪适用。
11	POP-4 胶（384 次）	20 盒	1. 即插即用型，进样即可运行。 2. 用于 384 个样品，液体分离胶，用于法医 STR 分析，3500 型 DNA 测序仪适用。
12	阳极缓冲液	6 盒	槽中预装 1×缓冲液来维持离子源以及电泳中正确的 PH 值。用于法医 STR 分析，用于法医 3500 型测序仪使用。
13	阴极缓冲液	6 盒	槽中预装 1×缓冲液来支持所有的电泳应用，用于法医 3500 型测序仪使用。
14	缓冲液	5 瓶	25ml/瓶，支持 3130 型 DNA 测序仪进行电泳。
15	蛋白酶 K	20 瓶	可用于制备脉冲电泳的染色体 DNA，蛋白质印迹以及去除 DNA 和 RNA 制备中的核酸酶等实验。
16	甲酰胺	20 瓶	高纯度去离子试剂，用于毛细管电泳及 DNA 链变性。
17	Chelex 100	5 瓶	100g/瓶，DNA 提取用材料，实验室专用耗材。
18	DTT 二硫苏糖	5 瓶	10g/瓶，用于 DNA 提取过程中使蛋白质变性后与 DNA 分开。

	醇		
19	96 孔 PCR 反应板	20 盒	1. 材质：聚丙烯； 2. 10 片/盒，每箱 5 盒。
20	1000u1 枪头	20 包	1000 个/包，无色透明斜角尖嘴吸头，减少挂壁。嘴部的超薄设计大幅减少毛细作用。
21	200u1 枪头	20 包	1000 个/包，无色透明斜角尖嘴吸头，减少挂壁。嘴部的超薄设计大幅减少毛细作用。
22	10u1 枪头	30 包	1000 个/包，无色透明斜角尖嘴吸头，减少挂壁。嘴部的超薄设计大幅减少毛细作用。
23	1.5ml 离心管	20 包	500 支/包，无色透明，采用 99.9%生物级聚丙烯(PP)，承受最大离心力为 14,000g。
24	0.5ml 离心管	20 包	1000 支/包，无色透明，采用 99.9%生物级聚丙烯(PP)，承受最大离心力为 14,000g。
25	0.2ml 离心管	20 包	1000 支/包，无色透明，采用 99.9%生物级聚丙烯(PP)，承受最大离心力为 14,000g。
26	植绒拭子	8 盒	100 支/盒。
27	脱落细胞粘取器	10 盒	100 个/盒，小号。
28	抗人精试纸条	10 盒	用于人精斑确证实验，满足公安部相关行业标准。
29	抗人血红蛋白试纸条	2 盒	用于人血红蛋白确证实验，满足公安部相关行业标准。
30	热封膜	5 盒	100 个/盒
31	骨骼研磨器	1 套	LL-812 型
32	骨骼研磨杯	20 个	LL-812 配套
33	连续分液移液器	2 套	电动 0.5-10 微升量程。
34	砸牙器	1 个	提取 DNA 砸牙专用
35	一次医用外科口罩	80 包	20 个/包，医用级

三、商务要求

质保期	以采购需求中产品性能及指标中的要求为准。
-----	----------------------

售后技术服务要求	含安装、调试、维修、保养、人员培训等。
合同签订时间、交货时间及地点	合同签订时间：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内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付款方式	货物交货后付合同金额的 30%，货物验收合格后 30 个工作日内付合同金额的 70%。
备品备件及耗材等要求	质量和性能要求与原货物一致
售后服务保障或维修响应时间要求	1、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 1 小时即响应，2 小时内到达现场，24 小时给予解决。 2、派专业技术员在项目现场对采购人操作使用人员、设备维修人员进行培训、指导，在使用一段时间后可根据采购人的要求另行安排培训时间。 3、指派专人负责与采购人联系售后服务事宜。

四、采购人对项目的特殊要求及说明

采购人的特俗要求及说明理由	1、包括供应商特殊资格等要求：无 2、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否 3、是否接受联合体磋商：否 4、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和成交候选供应商：否 5、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 6、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 7、本项目核心产品为： <u>案件微量检验常染色体试剂盒</u>
---------------	--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要求
1	1.1 项目名称：详见磋商公告 1.2 采购人名称：详见磋商公告 1.3 项目编号：详见磋商公告
2	合格供应商：具备竞争性磋商公告“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规定的条件。
3	磋商报价及费用： 3.1 本次磋商以人民币报价。 3.2 供应商的最后一轮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采购人不能支付的，本项目磋商废止。 3.3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按照驻马店市政府采购电子商城订单及合同约定由采购人支付，订单金额：2600 元。
4	现场踏勘或标前答疑：无。
5	响应性文件组成：加密的电子响应性文件。
6	递交响应性文件截止时间及地点：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7	磋商时间及地点：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8	评定办法：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被推荐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办法（其他候选人以此类推，最多不超过 3 名）。
9	成交公告及成交通知书：磋商小组应根据全体评审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评审报告并推荐三名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通过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提交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 1 个工作日内通过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线上确定成交供应商。确定成交供应商后，采购代理机构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等相关媒体上发布成交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10	磋商保证金交纳与退还：本项目不收取磋商保证金。
11	签订合同：详见第二章采购需求，三、商务要求。
12	履约保证金的收取及退还：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13	采购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14	付款方式：详见第二章采购需求第三项商务要求。
15	成交供应商可以以政府采购合同为担保向金融机构进行贷款融资。
16	响应文件有效期：递交响应性文件截止期结束后 60 日。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17	本项目使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供应商应于磋商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电子响应性文件(.zmdtf 格式)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逾期上传磋商将被拒绝。
18	质疑和投诉：详见第三章供应商须知第 10 条。
19	供应商注册： 供应商首先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网站“供应商登陆版块”进行交易主体免费注册，然后按网站下载中心（其他）“诚信库申报操作手册”指导填报企业信息和上传有关资料原件的扫描件，完善诚信库信息，自行核验通过后，按网站下载中心（其他）“办理 HNXACA 单位个人数字证书所需材料下载”准备齐资料，最后到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驻马店市文明路 1196 号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F 大厅）办理 CA 密钥，完成注册。
20	磋商文件下载： 凡有意参加磋商者，登录“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zhumadian.gov.cn/）”网站，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密钥）登录系统进行网上免费下载磋商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磋商文件的，其磋商将被拒绝。

21	响应性文件制作： 1、供应商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网站下载中心（政府采购类）：下载“新点响应性文件制作软件（驻马店）”。 2、供应商凭 CA 密钥登陆交易系统下载磋商文件（.zmdzf 格式）。 3、供应商须在响应性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加密的电子响应性文件（.zmdtf 格式），应在响应性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4、加密的电子响应性文件为“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网站提供的“新点响应性文件制作软件（驻马店）”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性文件。 5、供应商在编制电子响应性文件时，生成后的电子响应性文件须按磋商文件的格式要求完成电子签字或盖章。其他要求签字盖章的磋商文件格式内容，供应商须将盖章签字后的扫描图片替换到相应格式中。 6、磋商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响应性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磋商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响应性文件被拒绝的风险。 7、响应性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采购人和采购机构将拒收。 8、供应商编辑电子响应性文件时，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用法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响应性文件（.zmdtf 格式和.nzmd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 9、电子响应性文件制作流程，可参考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方网站的，下载中心板块的视频（https://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InfoDetail/?InfoID=844e0ea7-2b6c-425d-99f6-91bd5b610800.00e5e&CategoryNum=026002）
22	磋商文件的澄清与变更： 1、采购人、采购机构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和“答疑文件”告知供应商。各供应商须下载磋商文件和最新的答疑文件，以此编制响应性文件。 2、因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在磋商文件递交

	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23	签字或盖章要求： 1、电子响应文件 （1）经过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上传件为正本。 （2）所有要求供应商加盖公章的地方都须加盖供应商单位的 CA 印章。 （3）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地方都须加盖法定代表人 CA 印章，需要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地方，可将委托代理人的签字以图片形式扫描上传。
24	响应文件开启（解密）： 1、开标当日，供应商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使用企业 CA 密钥登入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https://ggzy.zhumadian.gov.cn:9190/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及相应的配套硬件设备（摄像头、话筒、麦克风等）参加开标会议。 2、开标时，供应商必须使用能正确解密响应性文件的 CA 密钥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远程解密，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供应商撤销其响应性文件，系统内响应性文件将被退回；因采购人原因或网上磋商平台发生故障，导致供应商无法按时完成响应性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报请批准后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友情提示：若供应商已领取副锁（含多把副锁）请注意正副锁的使用差别）。 3、远程开标前，供应商务必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交易平台（https://ggzy.zhumadian.gov.cn:8820/TPBidder）响应性文件上传模块中使用“模拟解密”功能，验证本机远程自助解密环境。 4、特别提醒： 因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不见面交易系统具备视频直播、语音通话等，对网络带宽及硬件要求相对较高的功能，故供应商在参与使用不见面交易系统开标的项目时，需确认是否满足如下要求： （1）网络要求：网络带宽 4M 以上。 （2）硬件要求：电脑要求内存 4G 及以上，且需配套网络摄像头、麦克风、音箱等，并确保其均能正常运转。操作系统要求 Windows7 及以上，IE 浏览器 IE11 及以上。 （3）人员要求：对于参与驻马店不见面交易系统开标的供应商，要求能熟练掌握电

	脑基础操作。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下载地址：（https://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InfoDetail/?InfoID=6e085538-6be5-4d25-80b2-12f5fc669ba1&CategoryNum=026005）。 5、在开标过程中，投标截止时间前各供应商必须在网上不见面开标大厅中的开标系统内完成签到，供应商未完成签到的不予受理，其磋商按无效标处理，系统内响应文件将被退回。
25	解释：构成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除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有特殊规定外，仅适用于磋商阶段的规定，按竞争性磋商公告、供应商须知、响应性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当竞争性磋商文件与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或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合同文件约定或后者明显错误的除外。 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一 说 明

1. 适用范围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竞争性磋商公告中所叙述项目的相关货物采购。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本次采购项目的驻马店市公安局。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本次采购项目活动组织方智远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3 “供应商”系指下载了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且已经提交本次响应文件的参加磋商主体。

2.4 “供应商代表”系指代表供应商参加本次磋商活动的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2.5 “货物”系指供应商按磋商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机械、仪器仪表、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2.6 “响应文件有效期”系指本次采购项目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至合同签订之日止的期限。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3. 采购预算

预算金额：1621600.00 元；最高限价：1621600.00 元。

4. 供应商应提交的证明文件

4.1 驻马店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原件扫描件）（格式见第五章附件 9.1）；

注：根据《关于推行政府采购资格审查环节信用承诺制的通知》（驻财购[2022]15 号）的规定，供应商在投标时无需提交上述证明材料，按照规定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备查。采购人有权在发放中标通知书前要求中标（成交）供应商提供证明材料，以备核实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4.2 法定代表人本人参加磋商的，提供法人身份证（原件的扫描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参加磋商的，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原件的扫描件）；

4.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标包采购活动或未划分标包的同一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平台查询截图或承诺函）；

注：以上为必须提供的材料。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评标，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应及时完善主体诚信库中企业信息及扫描件（4.1、4.2、4.3 项所需材料），提交并自行核验通过。同时在“资格审查及评审材料”菜单下按分包挑选该包投标所用资格审查材料

(4.1、4.2、4.3 项所需材料)，以供评标过程中采购人或磋商小组查阅。供应商应确保主体诚信库信息与电子响应文件信息一致，上传的资料要真实并清晰可辨。评标时以电子响应文件及“资格审查及评审材料”菜单中选取的企业信息为准。

5. 磋商费用

不论磋商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6. 不接受联合体参加磋商

7. 转包与分包

7.1 本项目不允许采取转包方式履行合同。

7.2 本项目不允许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

8. 特别说明：

8.1 供应商承诺参加磋商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

8.2 供应商代表只能接受一个供应商的委托参加磋商。

8.3 《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五款“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8.4 供应商承诺在磋商活动中提供虚假材料或从事其他违法活动的，其响应无效，由相关部门查处。

8.5 关联企业参加磋商

8.5.1 本磋商文件所称关联企业，是指存在关联关系的企业。“关联关系”的界定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七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之规定。

8.5.2 关联企业中，同一个法定代表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同时磋商活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磋商活动。一经发现，将导致磋商同时被拒绝。

8.6 供应商承诺在磋商期间不得有任何影响或干预评审的行为，否则将导致其丧失参加磋商的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9. 质疑和投诉

9.1 供应商认为竞争性磋商文件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 日之前提出质疑；供应商对磋商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

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应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投诉。

9.2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竞争性磋商文件、磋商过程和磋商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10. 供应商的风险

供应商没有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响应被拒绝。

二 竞争性磋商文件

11.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构成。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11.1 竞争性磋商公告

11.2 采购需求

11.3 供应商须知

11.4 合同主要条款

11.5 响应文件格式

1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2.1 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澄清、修改或补充的,应当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如至原定截止时间不足 5 日的,则需延长磋商截止时间,磋商文件领取时间等可以相应延长),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等相关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或变更公告。竞争性磋商文件公示期间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的澄清、修改或补充不受上述限制。

12.2 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修改或补充的内容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12.3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或补充都应通过本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未通过本代理机构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的澄清、修改或补充无效,磋商时不予认可。

12.4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开始磋商时间,但至少应当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3 个工作日前,将变更时间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等相关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或变更公告。

三 响应文件的编制

13. 要求

13.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提供的格式编写响应文件，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竞争性磋商文件提供格式的按格式填列，未提供格式的可自行拟定，自拟格式出具的证明文件须有法定代表人签字。响应性文件应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包括供应商资格要求、技术要求、商务要求、采购人对项目的特殊要求及说明及磋商文件中对响应的要求），供应商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负责。

13.2 供应商应完整签署响应文件格式附件中《抵制商业贿赂承诺》，不得随意增减或修改内容。否则视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未作出实质性响应。

14. 响应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14.1 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代理机构就有关磋商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书写。

14.2 关于计量单位，竞争性磋商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竞争性磋商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否则视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未作出实质性响应。

14.3 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文件，以及由外国人做出的本人签名、外国公司的名称或外国印章等可以是外文，但应当提供中文翻译文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必要时磋商小组可以要求供应商提供附有公证书的中文翻译文件或者与原版文件签章相一致的中文翻译文件。

15. 响应文件的组成。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15.1 竞争性磋商响应书

15.2 初次报价一览表

15.3 报价明细表

15.4 技术响应表

15.5 商务响应表

15.6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15.7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5.8 证明文件

15.9 抵制商业贿赂承诺书

15.10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16. 响应文件有效期

16.1 响应文件从竞争性磋商公告所规定的递交响应性文件截止期之后开始生效，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6 项所规定的期限内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将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16.2 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响应文件有效期满之前书面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供应商应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期限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供应商答复不明确或者逾期未答复的，均视为拒绝上述要求。

17. 磋商报价

17.1 所有磋商报价均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供应商的磋商报价，包括相关设备费、管线材料费、运杂费、保险费、税费、安装费、特种工具费、调试费、保管费、技术服务费（含售后服务费）、培训费、相关部门验收费、计量检定费等正式交付使用前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17.2 供应商要按初次报价一览表的内容填写。

17.3 供应商的最后一轮报价为成交价格，供应商需书面保证在服务过程中不得以任何理由拖延、暂停或中断服务。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责任由供应商承担且采购人有权要求供应商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17.4 报价为供应商自主报价，供应商应承诺若成交在本项目实施期间，及时支付工人工资；否则，在本项目付款期间，采购人有权从应付成交供应商的项目款中扣减支付相应款项或者暂停支付相应款项，确保避免因本项目产生债务纠纷。

18. 磋商保证金（不收取）

19. 响应文件的签署

19.1 供应商应按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要求和顺序编制、上传响应性文件。除了响应性文件封面以外，每个页面都要在明显位置编制页码，按流水顺序填写，字迹必须清晰可认，响应性文件的目录必须编序且由编制人和审核人签字。响应性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供应商负责。

19.2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zmdtf 格式）是根据“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下载的电子采购文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

19.3 未按本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响应性文件或响应性文件字迹模糊不清，导致磋商小组无法认定是否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其响应性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性文件。

19.4 供应商在编制电子响应文件时,根据磋商文件的要求用法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生成电子响应文件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生成后的电子响应文件须按磋商文件的格式要求完成电子签字或盖章。

19.5 不接受电报、电传和传真的响应文件。

19.6 全套响应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改动是为改正供应商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而进行的。有改动时,修改处应由供应商代表签署证明或加盖公章,但非供应商出具的材料,供应商改动无效。未按本须知规定的格式填写响应文件或响应文件字迹模糊不清,导致磋商小组无法认定是否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其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文件。

19.7 电子响应文件制作流程。可参考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方网站的下载中心板块的视频。

四 响应文件的上传、递交

20. 响应文件的加密、密封、标记

20.1 网上上传的电子响应性文件应使用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如网上上传的响应文件未按要求加密和数字证书认证的,采购人将不予受理。

21. 磋商响应文件的上传、递交

供应商应在竞争性磋商公告中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制作好的电子响应文件加密上传至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逾期上传其响应将被拒绝。

22. 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2.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响应性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多次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响应性文件,最终响应性文件以响应性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最后一份响应性文件为准。

22.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期后不得修改、撤回响应文件。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修改响应文件的,将被拒绝接受。

22.3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其响应性文件:

22.3.1 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递交响应性文件截止时间之后上传响应性文件的。

22.3.2 一个供应商不只上传一套响应性文件的。

22.3.3 未进行网上下载磋商文件参加磋商的。

五 磋商

23. 组建磋商小组及不见面开标程序

23.1 磋商小组组建

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评审专家、采购人组成,成员为3人(采购人代表1名,评审专家2名。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磋商小组组长)。

23.2 响应文件开启

23.2.1 采购人在规定的响应性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驻马店不见面开标系统(<https://ggzy.zhumadian.gov.cn:9190/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及相应的配套硬件设备(摄像头、话筒、麦克风等),使用CA密钥完成远程解密、文件传输、提疑澄清、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供应商必须使用能正确解密响应性文件的“CA锁”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远程解密,因供应商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供应商撤销其响应性文件,系统内响应性文件将被退回;因采购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导致无法按时完成响应性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友情提示:若供应商已领取副锁(含多把副锁)请注意正副锁的使用差别)。

(1) 本工程采用远程不见面电子开标。响应性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到达后,各供应商按时对电子响应性文件进行解密。解密完成后各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性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将自动显示在网页中。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上传电子响应性文件的将被视为放弃。

(2) 远程开标前,各供应商务必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交易平台响应性文件上传模块中使用“模拟解密功能”,验证本机远程自助解密环境。

23.3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采购人将拒绝其响应性文件。

- (1) 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响应性文件;
- (2) 供应商未按供应商须知表规定的时间内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电子响应性文件上传件出现问题的;

23.4 电子开标过程中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根据实际情况延迟评标或调整磋商时间:

- (1) 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 (2) 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 (3) 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 (4) 出现断电事故;
- (5) 其他无法保证采购过程正常进行的情形。

23.5 开标异议

供应商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电子平台不见面系统提出，采购人当场做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24. 响应文件的初审

24.1 磋商小组会将对响应文件进行检查，以确定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有无计算上的错误、是否已正确签署等。响应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报价一览表的内容与报价明细表的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除非磋商小组认为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误，此时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性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响应性文件的报价，供应商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供应商的磋商文件应保证成交后，不得以任何理由改变产品参数和服务标准提高单价。

24.2 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24.2.1 资格性检查。磋商小组将依据响应性文件按竞争性磋商公告第二项所述的资格标准和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章 4. 供应商应提交的证明文件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 以确定其是否具备磋商资格。如果供应商不具备资格、不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所规定的资格标准或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不全, 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有权要求供应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提供相关资格证明材料的原件以供审查。供应商应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限内提供。供应商拒不提供的，或者不能在规定时限内提供的，视为其不具备该资格条件。

24.2.2 符合性检查。磋商小组将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符合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采购人可根据具体项目的情况对实质性要求作特别的具体规定）。实质性偏离是指：（1）实质性影响合同的范围、质量和履行。（2）实质性违背竞争性磋商文件，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3）不公正地影响了其它作出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对没有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将不进入下一阶段磋商。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其响应文件也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

- (1) 响应性文件未按规定签字、盖章的。
- (2) 供应商代表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明，或与身份不符的。
- (3)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 (4)响应文件有效期、交货期、质保期等实质性内容未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
- (5)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提供的格式填列、项目不齐全或内容虚假的。
- (6)响应性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或意思表述不明确,或前后矛盾,或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 (7)响应性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或响应性文件中经修正的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或修改处未按规定签名盖章的。
- (8)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条款。

磋商小组将拒绝被确定为没有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磋商小组决定供应商是否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他的外部证据。

24.3 在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发现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具体表现形式如下:

- 24.3.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的。
- 24.3.2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个人编制的。
- 24.3.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的。
- 24.3.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的。
- 24.3.5 不同供应商授权同一人作为供应商代表的。
- 24.3.6 有证据证明供应商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其他供应商串通的其他情形的。
- 24.3.7 磋商小组认定的其他串通情形。

25. 响应文件的澄清

磋商小组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电子平台不见面系统网上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应当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电子平台不见面系统网上以书面形式做出,由供应商代表签字。但澄清、说明或者纠事项不得超出响应性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性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6. 磋商

26.1 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供应商,进入本次磋商程序。

26.2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在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和其他信息。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

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及合同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磋商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磋商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电子平台不见面系统通知所有参加磋商供应商。

26.3 本次磋商进行二轮次报价，并给予每个供应商相同的机会。响应文件报价为第一轮报价，以后轮次报价不得高于上一轮次报价（除磋商文件有实质性变动外），否则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应当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电子平台不见面系统进行网上二轮报价，在驻马店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系统规定的时限内提交给磋商小组，磋商报价以供应商的最后一轮次报价为准。

注：磋商小组在完成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后，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评标交易平台向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推送二次报价信息，请各供应商密切关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评标交易平台信息推送提示，若因供应商操作不当，造成二次报价错误或错过报价时间或供应商长时间未进行二次报价等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6.4 在确定成交供应商之前，磋商小组认为排在前面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最低报价或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规定的期限内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电子平台不见面系统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不能合理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磋商小组可以取消该供应商的成交候选供应商资格，按顺序由排在后面的供应商递补，以此类推。

27. 磋商过程及保密原则

27.1 凡与本次磋商有关人员对于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磋商中的有关资料等，均不得向任何人透露。否则，将按有关规定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

27.2 在磋商期间，供应商书面保证试图影响或干预评审的任何行为，将导致其丧失参加磋商的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六 确定成交供应商

28. 成交原则

28.1 本次磋商将按照综合评分法确定成交供应商，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将被推荐为排名靠前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办法（其他候选人以此类推，最多不超过3名），最终由采购人从三名成交候选供应商中确定成交供应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价格权值×100。

28.2磋商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被推荐为成交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按磋商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与磋商最后报价均相同的,按服务优劣顺序排列。以上全部相同的,通过随机抽取产生。

29. 确定成交供应商和成交候选供应商

磋商小组应根据全体评审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评审报告并推荐三名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通过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提交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1个工作日内通过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线上确定成交供应商。

30. 成交通知书及成交公告

30.1 确定成交供应商后,采购代理机构及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等相关媒体上发布成交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30.2 成交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不领取成交通知书的,视为成交后自动放弃成交资格,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成交供应商在有效的最后一轮报价中报价最低,非不可抗力放弃成交资格的,视为供应商恶意串通。

30.3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应按相关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0.4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合同签订后,成交通知书成为合同的一部分。

30.5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必须完全响应若成交在规定时间内不领取成交通知书造成的一切后果及造成的损失承担责任,否则将上报有关监督部门进行处罚。

31. 采购代理机构宣布磋商终止的权利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宣布磋商废止,并将理由通知所有供应商:

31.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1.2 供应商的最后一轮报价均超过了采购控制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31.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七 磋商办法及评分标准

32. 磋商办法及评分标准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增减相关评审因素,也可以在总则规定的幅度内调整各项分值。

评审因素的设定应当与供应商所提供货物服务的质量相关，包括磋商报价、技术或者服务水平、履约能力、售后服务等。资格条件不得作为评审因素。评审因素应当在采购文件中规定。

评审因素应当细化和量化，且与相应的商务条件和采购需求对应。商务条件和采购需求指标有区间规定的，评审因素应当量化到相应区间，并设置各区间对应的不同分值。

为公正、公平、科学地选择成交供应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制定本办法。

一、总则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 100 分。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 2 位。

二、磋商内容及标准

竞争性磋商小组根据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对有效供应商的磋商服务符合价格折扣条件的，按照“价格调整要素及价格折扣幅度列表”进行报价调整，以调整后的价格作为供应商的评审价。

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磋商价格最低的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 / 磋商报价）× 价格权值 × 100

价格调整要素及价格折扣幅度列表：

评标价格要素	价格折扣幅度
由小型或微型企业承接的。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20%
.....	供应商或所提供产品按规定享受其他国家政策支持、扶持的，由供应商提供相关法律法规政策依据，每项按 0.5%折扣。

注：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

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4) 价格调整

4.1 如果同一包为单一产品,对最后一轮报价进行调整(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不再进行价格折扣。),调整后的报价作为最终评审价。

最终评审价=最后一轮报价×(1-Σ价格折扣幅度)

4.2 如果同一包内有多个产品,部分产品符合政策功能要求的(注: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不再进行价格折扣。),只对符合政策功能要求的产品依据《初次报价明细表》按上述价格折扣幅度进行折扣。

4.2.1 如果最后一轮供应商按《初次报价明细表》的格式进行报价,对最后一轮报价进行调整,调整后的报价作为最终审定价。

单项调整报价=最后一轮单项报价×(1-Σ价格折扣幅度)

最终评审价=Σ单项调整报价+Σ不进行价格调整产品的最后一轮单项报价

4.2.2 如果最后一轮报价只报总价,先对第一轮报价进行调整,再按最后一轮报价比第一轮报价降价幅度计算出最终评审价。

第一轮单项调整报价=第一轮单项报价×(1-Σ价格折扣幅度)

第一轮调整后报价总价=Σ第一轮单项调整报价+Σ不进行价格调整产品的一轮单项报价

最终评审价=(最后一轮报价/第一轮报价)×第一轮调整后报价总价

评审内容		
一、价格 标部分 (30分)	报价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磋商价格(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最低的磋商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评标价)×价格权值×100。注:以上计算过程中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二、技术 部分(50分)	产品技术指标(35分)	本项目第二章采购需求技术参数中加“*”项为重要技术参数或技术功能。其中:

分)		1、提供投标产品“案件检验 Y 染色体试剂盒”第 12 项技术参数或技术功能能满足要求的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得 5 分，证明材料缺项或某项不满足上述要求，本条不得分。 2、提供投标产品“案件检验常染色体试剂盒”第 9 项技术参数或技术功能能满足要求的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得 5 分，证明材料缺项或某项不满足上述要求，本条不得分。 3、提供投标产品“案件微量检验常染色体补充试剂盒”第 4 项技术参数或技术功能能满足要求的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并，得 5 分，证明材料缺项或某项不满足上述要求，本条不得分。 4、提供投标产品“建库试剂盒”第 4 项技术参数或技术功能能满足要求的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得 5 分，证明材料缺项或某项不满足上述要求，本条不得分。 5、提供投标产品“超微量磁珠 DNA 提取试剂盒（全自动专用）”第 1-6 项技术参数或技术功能能满足要求的产品彩页、技术白皮书和其他相关承诺等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得 5 分，证明材料缺项或某项不满足上述要求，本条不得分。 6、提供投标产品“全自动混合 DNA 提取试剂盒”第 3、5 项技术参数或技术功能能满足要求的产品彩页和其他相关承诺等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得 5 分，证明材料缺项或某项不满足上述要求，本条不得分。 7、提供投标产品“微量手工提取试剂盒”第 3、4 项技术参数或技术功能能满足要求的产品彩页或技术白皮书和其他相关承诺等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得 5 分，证明材料缺项或某项不满足上述要求，本条不得分。 注：供应商应对证明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供货方案 (9 分)	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提供项目供货方案，包括但不限于：1. 项目整体规划；2. 设备对接方案；3. 供货进度计划和时间节点安排等。每提供一项得 3 分，最多得 9 分。注：所提供的详细内容和对应得分项存在主题不一致等情况的，对应项不得分。
	产品质量控	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提供产品质量控制和及时配送的保障措施，包

	制和及时配送的保障措 施（6分）	括但不限于：1. 采购产品的质量控制措施；2. 仓储管理措施；3. 产品运输、安装及调试方案等。每提供一项得 2 分，最多得 6 分。注：所提供的详细内容和对应得分项存在主题不一致等情况的，对应项不得分。
三、商务 部分（15 分）	售后服务 （8分）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分，包含但不限于：1. 售后服务流程、服务体系；2. 服务站点设立；3. 售后服务团队及联系方式；4. 故障响应和处理办法等。每提供一项得 2 分，最高得 8 分，缺项不得分。注：所提供的详细内容和对应得分项存在主题不一致等情况的，对应项不得分。
	培训方案 （7分）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培训方案进行评分，包含但不限于：1. 培训内容；2. 培训计划；每提供一项得 3.5 分，最高得 7 分，缺项不得分。注：所提供的详细内容和对应得分项存在主题不一致等情况的，对应项不得分。
四、资信 及其他部 分（5分）	业绩 （5分）	供应商提供自 2022 年 01 月 01 日以来类似业绩，以合同日期为准，每提供 1 份得 2.5 分，本项最多得 5 分。（提供合同原件扫描件）。
得分的计 算	磋商小组成员评分=各项评分因素的汇总得分。	
	评审总得分=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合计评分/磋商小组组成人员数。	
注：1、在响应文件内须提供以上评分项要求提供的各类证书和证明材料，并上传至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主体诚信库，同时在“资格审查及评审材料”菜单下按分包挑选该包所用评审材料，以供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查阅。磋商时以电子响应文件及“资格审查及评审材料”菜单中选取的企业信息为准。否则不得分。		
2、磋商小组成员评分=价格分+技术分+商务分+资信及其他部分		
总得分=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合计总分/磋商小组组成人员数		

八 合同授予

33. 签订合同

33.1 采购人、成交供应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供应商应当通过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在线签订合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成交供应商逾期未签订合同，视为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采购人逾期不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的，按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处理。

33.2 竞争性磋商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补充或修改的文件及澄清或承诺文件等，均为双方签订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与合同一并作为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所列采购项目的互补性法律文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3.3 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磋商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组织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33.4 采购人应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在河南省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进行公告及备案。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以具体签订为准)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甲方：（采购人）

乙方：（成交供应商）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项目编号）的成交结果签订本合同。

一、买卖标的物

序号	品名	品牌	产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万元）	总价（万元）
1								
2								
...								

二、合同价款

本合同标的物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_____，即 RMB¥_____元；该价款已包括标的物设计、材料、制造、运输、安装、调试、培训、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前及保修期内保修服务与备用物件等所有其他有关各项的含税费用。本合同履行期间该合同总价款不变，甲方无须向乙方支付本合同约定之外的任何其他费用。

三、质量标准及相关质量问题的处理

1、乙方提供的标的物必须是合格出厂的全新（含零部件、配件等）产品，全部外观表面无划伤、无碰撞痕迹，产品所有权及自身涉及的各项知识产权权属清楚，不得存在侵害他人知识产权和其他权益的情形。

2、标的物出厂时必须符合或优于国家最新标准（没有国家标准时，按照行业最新标准），同时

符合本项目采购文件确定的各项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及出厂标准。

3、标的物的制造质量存在或出现问题时，乙方必须负责三包（包修、包换、包退），费用由乙方负担，甲方有权亲自派员或委托第三方到乙方生产或仓储现场查验标的物质量或生产进度。

4、标的物交付后由于甲方保管不当造成的质量问题，乙方应负责修理，费用由甲方负担。

四、交货、安装及验收

1、乙方交货期限为合同签订生效后的____日内，交货到甲方指定地点，并由乙方随即在____日内全部完成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如由于甲方的原因造成合同延迟签订或验收的，交付使用时间顺延）。乙方交货验收时必须提供该产品的法定质检部门从同类产品中检查合同的检测报告；在安装过程中出现的任何安全事故由乙方负责解决并承担费用，与甲方无关。

2、验收由甲方组织，乙方配合进行：

（1）标的物在乙方通知安装调试完毕后进行初步验收；初步验收合格后，开始进入 15 天试用期；试用期间发生重大质量问题，修复后试用期相应顺延；试用期结束后 7 日内完成最终验收。

（2）验收标准：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甲方采购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乙方的响应文件及承诺及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甲乙双方如对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的约定标准有相互抵触或异议的事项，由甲方在采购文件中按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比较优胜的原则确定标准进行验收。

（3）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标的物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标准及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验收方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双方签署备忘录。乙方应在 7 日内，按照甲方的要求，采取补足、更换或退货等处理措施，因此产生后果及时间延误均由乙方承担一切损失和费用。

（4）如质量验收合格，双方签署质量验收手续。

3、标的物安装完成后，甲方无故不进行验收工作并已使用标的物的，视同已安装调试完成并验收合格。

4、乙方应将所提供标的物的装箱清单、配件、随机工具、用户使用手册、原厂保修卡、维修手册、维护手册、软件备份、故障代码表、零部件、维修密码等维护维修材料和信息资料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标的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必须负责补齐，否则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

5、如标的物经乙方二次维修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并视作乙方不能交付标的物而须支付违约赔偿金给甲方，甲方还可以依法追究乙方的相关法律责任。

6、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要求进行。

五、付款方式：货物交货后付合同金额的 30%，货物验收合格后 30 个工作日内付合同金额的 70%

六、售后服务

1、质保期为验收合格后____年（含零配件及工时费），终身维护，质保时间按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2、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两小时内响应，6 小时内到达现场完成维修或更换，并承担修理更换的所有费用；同时，相应延长修补或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如标的物经乙方 两 次维修仍不能达到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标的物到达甲方指定现场后因甲方保管不当造成的数量短缺或质量损害，乙方负责补齐或修复，费用由甲方负担。

2、乙方应派专业技术员在项目现场对甲方科室操作使用人员、设备维修人员进行培训、指导，在使用一段时间后可根据甲方的要求另行安排培训时间。

3、乙方须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售后服务事宜。

七、保密责任：

在合同履行期间，乙方应当对甲方提供的项目安装、实施等内容开展工作后所产生的相关文档以及涉及到的任何信息数据负有保密责任，不得提供给第三方。如有泄露，造成的所有法律责任及经济赔偿由乙方负责。

双方对保密信息应当承担的保密责任长期有效。

八、违约责任

1、甲方的违约责任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标的物的，应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三的违约金。

2、乙方违约责任

（1）乙方交付的标的物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三的违约金，并须在合同约定的交货时间内更换合格的标的物给甲方，否则，视作乙方不能交付标的物而违约，按本条第（2）项规定由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和赔偿金。

（2）乙方不能交付标的物或逾期交付标的物而违约的，除应及时交足标的物外，应向甲方支付

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万分之五/日的违约金；逾期交货超过七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则应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三 的款额向甲方支付赔偿金，并须全额退还甲方已经付给乙方的货款及自甲方付款至退款期间的利息（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

（3）乙方标的物经甲方送交具有法定资格条件的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质量技术监督机构检测后，如检测结果认定标的物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规定标准的，则视为乙方没有按时交货而违约，乙方须在 3 天内无条件更换合格标的物，如逾期不能更换合格的标的物，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乙方应另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三的赔偿金给甲方，并须全额退还甲方已经付给乙方的货款及自甲方付款至退款期间的利息（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

（4）乙方保证本合同标的物的权利无瑕疵，包括标的物所有权及知识产权等权利无瑕疵。如任何第三方经法院（或仲裁机构）裁决有权对上述标的物主张权利或国家机关依法对

标的物进行没收查处的，乙方除应向甲方返还已收款项外，还应另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5）乙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还应按甲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甲方。

九、争议解决方法

1、因标的物的质量发生争议，由甲方委托法定的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监督部门指定的质量鉴定机构进行质量鉴定或检测，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本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可协商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应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合同附件、采购文件、成交通知书、响应文件及相关澄清确认函、补充协议、备忘录和供应商所做的其他承诺等均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一、附件：设备配置清单（同时有成交耗材产品的，一并附耗材清单）。

十二、进口产品交货时必须提供报关单及商检证明。

十三、计量产品交货时必须提供计量检验报告。

十四、合同签定地:甲方所在地

十五、其他

1、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订立补充合同。

2、本合同一式五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甲方肆份，乙方壹份。

甲 方：（盖章）

乙 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负责人）：

合同审核人（签字）：

授权代表：

地 址：

开户银行：

账 号：

电 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五章 附件--响应文件格式

注释：

《响应性文件格式》是供应商的部分响应性文件格式和签订合同时所需文件的格式。供应商应按照这些格式文件制作响应性文件。

目 录

- 附件 1 响应性文件封面（格式）
- 附件 2 竞争性磋商响应书（格式）
- 附件 3 初次报价一览表（格式）
- 附件 4 报价明细表
- 附件 5 技术响应表（格式）
- 附件 6 商务响应表（格式）
- 附件 7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
- 附件 8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 附件 9 证明文件
- 附件 10 抵制商业贿赂承诺（格式）
- 附件 11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附件 1 竞争性磋商文件封面（格式）

DNA 试剂耗材

响应文件

项 目 名 称：_____

项 目 编 号：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

日 期：_____

附件 2 竞争性磋商响应书（格式）

致：_____（采购人）：

_____（供应商名称）现委托 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竞争性磋商活动。

现正式提交下述 1 份：

- 1、初次报价一览表。
- 2、技术响应表。
- 3、商务响应表。
- 4、证明文件。
- 5、抵制商业贿赂承诺

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成交供应商及其提供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竞争性磋商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并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承诺已经具备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竞争性磋商项目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并根据需要提供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并保证其真实、合法、有效。

2、我方承诺在竞争性磋商活动中提供的各种材料真实有效。

3、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和有关附件，将自行承担因对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理解不正确或误解而产生的相应后果。

4、我方保证尊重磋商小组的评审结果，完全理解本采购项目最低报价不作为成交的保证。

5、如果发生供应商人须知第 24.2.1、24.2.2 项所述情况，同意我方被认定为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

6、如果发生供应商人须知第 24.3、31.2 项所述情况，同意磋商小组认定我方的行为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并自愿接受监管部门的处罚。

7、如果发生供应商人须知第 27.2 项所述情况，同意我方被认定为丧失参加磋商的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8、如果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我方同意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领成交通知书并缴纳服务费。否则，视为我方成交后自动放弃成交资格，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9、如果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我方同意在领成交通知书之日起_日内，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否则，视为我方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0、我方最近 3 年内的被公开披露或查处的违法违规行为有：__。

11、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和责任。

12、与本响应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法人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年__月__日

附件3 初次报价一览表（格式）

项目编号：_____

货币单位：元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磋商报价	小写：_____ 大写：_____
质量	
交货期	
质保期（如有）	
备注：	

注：

- 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供应商代表签字或盖章，否则其响应作无效响应处理。
- 2、供应商的磋商报价，包括人员工资、机械费、服务费、工装费、保险费、售后服务、税金及其他与本项目相关的费用的总和。
- 3、凡认为符合价格折扣条件的，在“备注”栏内注明符合何种折扣条件。
- 4、供应商按格式填列，不得自行更改，否则引起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法人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4 初次报价明细表

项目编号：

包号：

货币单位：元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单价	金额
							
	运 输 费 、 安 装 调 试 费 、 其 他						
总 价 (大 写):						¥	

法人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供应商： 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5 技术响应表（格式）

项目编号：

包号：

序号	名称	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	备注
1					
2					
3					
4					
5					
...					

法人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供应商： 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6 商务响应表（格式）

项目编号：

包号：

序号	名称	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响应情况	磋商供应商的承诺或说明
1				
2				
3				
4				
...				

法人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7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

供应商名称：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性别：____，年龄：____，职务：____系_____（供应
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8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致：_____（采购人）：

我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本授权，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竞争性磋商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响应性文件递交、参加磋商、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代理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期限：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_____

职务：_____

职务：_____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_____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9 证明文件

9.1 驻马店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曾作出虚假承诺；

（七）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供应商须在投标（响应性）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2.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9.2 磋商办法中需要提供的证明材料

9.2.1 技术部分证明材料

9.2.2 商务部分证明材料

9.2.3 资信及其他部分证明材料

9.3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_____（联合体）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9.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10 供应商自觉抵制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承诺书（格式）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行为，营造公平竞争的政府采购市场环境，维护政府采购制度良好声誉，在参与贵单位组织的招标活动中，我方庄重承诺：

一、依法参与招标活动，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争。

二、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审专家提供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对索取或接受商业贿赂的单位和个人，及时向财政部门 and 纪检监察机关举报。

三、不提供虚假资质文件等形式参与招标活动，不以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四、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它供应商，与其它参与招标活动的供应商保持良性的竞争关系。

五、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审专家恶意串通，自觉维护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

六、不与其它供应商串通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谋取成交，积极维护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七、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约定义务，不在政府采购合同执行过程中采取降低质量或标准、减少数量、拖延交付时间等方式损害采购人的利益，并自觉承担违约责任。

八、自觉接受并积极配合相关监督部门实施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及时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法人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11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此项可自行删除）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驻马店市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根据《关于印发深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驻财购〔2020〕32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如下：

驻马店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金融机构联系方式

1、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信阳分行

联系人：曾涛 18203766999

地址：信阳市羊山新区新六大街北段九阳大厦一号楼

2、中原银行驻马店分行公司业务七部

联系人：王磊

联系电话：13783327708

地址：驻马店市驿城区文明路168号（天龙大酒店对面）

3、郑州银行驻马店分行

联系人：禹阳

联系电话：15103825000

地址：河南省驻马店市置地大道与天中山大道交叉口西南角

4、驻马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鄢川源 15136590288 3699502

周莉娟 15290172878 3618869

地址：驻马店市驿城区文化路360号

5、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分行营业部

联系人：罗浩 手机号 15239620736

刘杰 手机号 16639631991

地址：驻马店市文明路 188 号

6、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东明路支行

联系人：李阿萃 18638139933

地址：郑州市东明路与东风路交叉口

7、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分行

联系人：崔颖 13303968688

地址：驻马店市交通路 998 号

8、洛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分行

联系人：马晨旭 13526371627

地址：驿城区文明大道与天中山大道交汇处汇金大厦

9、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市分行

联系人：胥永伟 13526391116

地址：驻马店市解放大道与文明大道交叉口

10、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分行

联系人：张辰羽 15236302066

地址：驿城区骏马路与开源大道交叉口

11、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分行

联系人：赵晨光 13939637700

地址：驻马店市解放大道西段 599 号